



评价：年度报告

1. 2018 年执行委员会第 143 届会议批准经修订的《世卫组织评价政策》¹。该政策要求秘书处每年向执行委员会报告评价活动的实施进展情况：(i) 本年度报告提供有关实施《世卫组织评价政策》进展情况的信息，包括 2020-2021 年全组织范围评价工作计划²；以及(ii)有关评价工作如何为政策和决定提供信息的文件。

秘书处在实施《评价政策》方面取得的进展

加强履行全组织³评价职能的能力

2. 评价办公室继续实施向 2015 年 1 月执行委员会规划、预算和行政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介绍的加强世卫组织评价和全组织学习的框架^{4, 5}。该框架有六个主要行动领域：(i) 建立有利的环境和治理结构；(ii) 评价能力和资源；(iii) 评价的工作计划、范围和方法；(iv) 评价建议和管理层的答复；(v) 全组织学习；以及(vi) 交流评价工作。

3. 关于建立有利的环境和治理结构，独立的评价办公室积极参与全组织评价并向分散评价提供支持。在评价能力和资源方面，全组织评价和分散评价均得到外部技术力量的支持，包括通过资格预审的评价专家花名册所列评价专家的支持；全球评价网络的区域和部门归口单位参与正在进行的全组织评价和分散评价，促进了本组织三个层级评价活动更高层次的协调。预计正在进行的关于世卫组织问责制/组织诚信职能的业内最佳研究将就预算和资源配置向评价办公室提供进一步指导。

¹ EB143(9)号决定（2018 年）。

² 文件 EB146/38，附件，经执行委员会第 146 届会议批准；另请参阅文件 EB146/2020/REC/2，第三次会议摘要记录，第 3 节。

³ 全组织评价或集中评价是由世卫组织评价办公室委托或进行的评价。

⁴ 加强世卫组织评价和全组织学习的框架。日内瓦：世界卫生组织（http://who.int/about/who_reform/documents/framework-strengthening-evaluation-organizational-learning.pdf?ua=1，2021 年 3 月 15 日访问）。

⁵ 执行委员会第 136 届会议注意到的文件 EB136/38；另请参阅文件 EB136/2015/REC/2，第十四次会议摘要记录，第 4 节。

4. 关于工作计划、范围和方法，涵盖计划开展的全组织评价和分散评价的 2020-2021 年工作计划已提交高级管理层，与独立专家监督咨询委员会一起进行了讨论，并经执行委员会第 146 届会议审查批准¹。

5. 至于有关评价建议和管理层答复及全组织学习的行动领域，正在持续跟踪已完成的全组织评价和分散评价的结果和建议²，以提高绩效，为关键决策和规划进程提供信息。秘书处认识到这些领域的重要性，于 2020 年 7 月任命一名全组织学习高级顾问，以确保落实各项建议并加强全组织学习。下文第 37-44 段提供评价工作为政策和决策提供信息的实例。

6. 为交流评价工作，定期对评价办公室网页³进行更新，一旦获得评价报告和管理层答复便立即放到网页上。目前正在审查网页排版，以确保其便于用户使用。此外还定期发布一份通讯，题为《评价要闻》。评价办公室还向会员国和内部利益攸关方定期通报正在进行和已经完成的评价工作，并为全球评价网络的区域和部门归口单位组织网络研讨会，分享全组织评价的结果。此外还经常举办关于评价职能的情况介绍会，包括对高级管理人员、世卫组织国家办事处负责人以及其他工作人员进行上岗培训。

7. 评价办公室目前正在协助联合国系统联合检查组进行 6 项审查，即：(i)联合国系统支持内陆发展中国家实施《维也纳行动纲领》；(ii)联合国系统内预防和处理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问题的政策、措施、机制和做法；(iii)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业务持续性政策和做法；(iv)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对实施伙伴的管理；(v)联合国系统各组织职工可用的内部审前阶段上诉机制；(vi)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问责制框架。

8. 总干事向 2021 年 5 月执行委员会规划、预算和行政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提交的关于联合检查组报告⁴的报告进一步详细说明 2019 年 10 月至 2020 年 9 月期间联合检查组审查建议的实施情况。

9. 世卫组织是联合国评价小组的积极成员，定期参加该小组召集的评价办公室负责人会议及各种专题小组（特别是人权和性别平等工作组、可持续发展目标工作组、政策评价工作组以及人道主义评价和分散评价兴趣小组）的工作。世卫组织继续参加机构间人

¹ 文件 EB146/38，附件，经执行委员会第 146 届会议批准；另请参阅文件 EB146/2020/REC/2，第三次会议摘要记录，第 3 节。

² 关于全组织评价和分散评价的报告：调查结果、建议、行动和学习，2021 年 5 月。可由世卫组织评价办公室网页上获取，仅有英文版本。

³ 评价办公室网页见 <http://www.who.int/evaluation>（2021 年 3 月 15 日访问）。

⁴ 文件 EBPBAC34/5。

道主义评价指导小组¹，该小组确保汲取和利用从人道主义行动评价中得到的经验教训，并就世卫组织参加的机构间常设委员会委托的机构间评价开展合作，从而促进对人道主义环境下结果的集体问责。

10. 除了以评价世卫组织工作为重点的主要工作计划之外，评价办公室还与其它实体的评价办公室合作，参与联合评价具有共同的实质性和战略性利益的选定领域。此类评价有助于促进整个系统的问责制和战略学习，也是卫生组织一有机会就努力以具有成本效益的全系统参与方式履行组织承诺的一个范例。2020 年评价办公室积极助力联合评价的实例有：

(a) 世卫组织是莫桑比克应对热带气旋“伊代”的机构间人道主义评价管理小组成员和财政支持提供者，该评价报告于 2020 年 7 月提交²；

(b) 世卫组织领导由《人人享有健康生活和福祉全球行动计划》签署机构的评价负责人(或指定代表)组成的 12 人评价联盟，对《全球行动计划》进行联合可评价性评估，评估报告于 2020 年 7 月提交³。(另见下文第 32-36 段)。

11. 根据 WHA73.1 号决议 (2020 年)，总干事于 2020 年 7 月设立大流行防范和应对独立小组。评价办公室支持这一进程，在早期阶段担任该小组临时秘书处。

12. 在 2020 年 11 月第 147 届会议 (续会) 上，执行委员会根据其规划、预算和行政委员会指导，提议在 2021 年评价工作计划中纳入对世卫组织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 (COVID-19) 大流行的评价，同时确保不重复这方面正在开展的工作⁴。因此，评价办公室将等待以下工作的成果和指导：(i) 大流行防范和应对独立小组；(ii) 《国际卫生条例》审查委员会；(iii) 世卫组织突发卫生事件规划独立监督和咨询委员会，然后将于 2021 年开始评价。与此同时，评价办公室目前正与其他机构积极合作，对更广泛的 COVID-19 应对工作进行评价，包括：

¹ 机构间人道主义评价指导小组由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 (人道协调厅) 担任组长。小组成员包括粮农组织、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联合国难民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世界粮食计划署和世卫组织的评价工作负责人。促进人道主义行动问责和绩效主动学习网络、国际志愿服务机构理事会和联合国人口基金是观察员。

² 应对莫桑比克热带气旋伊代情况的机构间人道主义评价。机构间人道主义评价指导小组，2020 年 (https://www.who.int/docs/default-source/documents/evaluation/iahe-mozambique-final-report.pdf?sfvrsn=8a00875f_2, 2021 年 3 月 16 日访问)。

³ 《人人享有健康生活和福祉全球行动计划》联合可评价性评估。国际组织发展评估公司为联合可评价性评估指导小组准备，2020 年 (https://www.who.int/docs/default-source/documents/evaluation/sdg-gap-jea---final-report-23-july-2020.pdf?sfvrsn=158d226b_0, 2021 年 3 月 16 日访问)。

⁴ 文件 EB147/2，第 32 段；另请参阅文件 EB147/2020/REC/1，第一次会议 (续会) 临时摘要记录，第 3 节。

(a) 对 COVID-19 团结应对基金的评价。该项评价由评价办公室与联合国基金会共同管理，联合国基金会是支持 COVID-19 应对措施的这一重大资源筹措工作的主要信托伙伴；

(b) 由联合国秘书长办公厅牵头、联合国评价小组成员支持的对联合国 COVID-19 应对和恢复多伙伴信托基金的全系统评价；

(c) 对机构间 COVID-19 疫情应对工作的评价。该评价由机构间常设委员会委托，由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协调，由机构间人道主义评价指导小组共同管理，重点是对 COVID-19 疫情的卫生和社会经济应对措施的机构间协调问题；

(d) 参加经合组织领导的 COVID-19 全球评价联盟，该联盟旨在鼓励其成员(即联合国实体、双边和多边捐助者、非政府组织等)在与 COVID-19 有关的评价工作中分享信息和进行协调，从而最大限度地减少重复工作，最大限度地提高工作互补性。

13. 评价办公室还参加了推动整合联合国系统对可持续发展目标 6（为所有人提供水和环境卫生，并对其进行可持续管理）评价的评价参考小组。该小组由儿童基金会评价办公室领导，目的是为学习和决策目的提供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 6 的评价证据，并提供有关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6 进展情况的更广泛知识。

全组织范围评价工作计划和其它正在进行的工作

14. 经批准的 2020-2021 评价工作计划为当前活动提供依据。本报告附件概述截至 2021 年 3 月 2020-2021 年评价工作计划中所包括的全组织评价和分散评价的状况，以及要求评价办公室在双年度内进行的其它临时全组织评价的状况。

全组织评价

15. 完成了经批准的 2020-2021 年评价工作计划中两项跨年度全组织评价，并向执行委员会 2020 年 2 月第 146 届会议¹提交了执行摘要：(i)对《与非国家行为者交往的框架》的初步评价；(ii)过去 40 年国家层面实施初级卫生保健情况审查。

¹ 文件 EB146/38、EB146/38 Add.1 和 EB146/38 Add.2。

16. 以下是自 2020 年 11 月向执行委员会第 147 届会议（续会）提交上次报告¹以来，关于 2020-2021 年全组织范围评价计划所载评价和其它临时全组织评价进展的最新情况。
17. 评价办公室完成了对《2016-2020 年老龄化与健康问题全球战略和行动计划》的形成性评价。评价的目的是从执行全球战略和行动计划中汲取经验教训，供世卫组织秘书处安排 2020-2030 年健康老龄化十年工作参考。评价报告于 2020 年 6 月发布²。
18. 对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全球协调机制的最终评价以 2017 年初步评价为基础，目标是评估机制的有效性、附加值及其对实现 2025 年自愿全球目标的持续相关性，包括其可能的延期。最终评价的范围包括评估 2018-2019 年期间工作计划和 2020 年工作计划的实施结果。它还审议了吸取的经验教训和初步评价建议的落实情况及效果。评价报告于 2020 年 11 月提交³。报告的执行摘要已于 2021 年 1 月提交执行委员会第 148 届会议⁴，并载入文件 A/74/10 Add.2 提交第七十四届世界卫生大会。
19. 《2013-2020 年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全球行动计划》中期形成性评价的目的是评估《全球行动计划》六个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会员国、国际伙伴和本组织三个层级在实施《全球行动计划》过程中吸取的经验教训。评价记录 2013 年以来实施《全球行动计划》的成功经验、面临的挑战和存在的差距；提供经验教训和战略建议，以改进 2030 年之前《全球行动计划》的执行；并为下一份《世卫组织全球非传染性疾病现状报告》和其它相关报告提供素材。该评价报告于 2020 年 11 月发布⁵。报告的执行摘要于 2021 年 1 月提交给执行委员会第 148 届会议⁶，并载于文件 A/74/10 Add.1 提交第七十四届世界卫生大会。
20. 为使世卫组织卫生发展中心（世卫组织神户中心）的目标与《2019-2023 年第十三个工作总规划》和相关转型进程保持一致，外部工作队在评价办公室支持下对该中心进

¹ 虽然报告是 2020 年 11 月在执行委员会第 147 届会议（续会）上讨论的，其发布时间是 2020 年 5 月 12 日。

² 对《2016-2020 年老龄化与健康问题全球战略和行动计划》的评价，第一卷：评价报告。日内瓦：世卫组织评价办公室；2020 年（[https://www.who.int/publications/m/item/evaluation-of-the-global-strategy-and-action-plan-on-ageing-and-health-\(2016-2020\)-volume-1-evaluation-report](https://www.who.int/publications/m/item/evaluation-of-the-global-strategy-and-action-plan-on-ageing-and-health-(2016-2020)-volume-1-evaluation-report), 2021 年 3 月 16 日访问）。

³ 对预防控制非传染性疾病全球协调机制的最终评价。日内瓦：世卫组织评价办公室；2020 年（<https://www.who.int/publications/m/item/final-evaluation-of-the-global-coordination-mechanism-on-the-prevention-and-control-of-noncommunicable-diseases-volume-1-report>, 2021 年 3 月 16 日访问）。

⁴ 文件 EB148/7 Add.2。

⁵ 世卫组织《2013-2020 年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全球行动计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价。日内瓦：世卫组织评价办公室；2020 年（[https://www.who.int/publications/m/item/mid-point-evaluation-of-the-implementation-of-the-who-global-action-plan-for-the-prevention-and-control-of-noncommunicable-diseases-2013-2020-\(ncd-gap\)](https://www.who.int/publications/m/item/mid-point-evaluation-of-the-implementation-of-the-who-global-action-plan-for-the-prevention-and-control-of-noncommunicable-diseases-2013-2020-(ncd-gap)), 2021 年 3 月 16 日访问）。

⁶ 文件 EB148/7 Add.1。

行了审查。自 1995 年成立以来，世卫组织神户中心一直通过谅解备忘录得到神户集团¹的支持。审查涵盖了自与神户集团签署第三份谅解备忘录（2016-2026 年）以来的时间框架，以及世卫组织 2016-2017 年和 2018-2019 年的相关规划预算。工作队的报告和建议于 2020 年 10 月提交总干事。

21. 应首席科学家要求，评价办公室还对世卫组织与合作中心的工作进行了形成性评价，目的是审查合作中心对实现世卫组织目标和预期结果所做规划贡献的相关性、有效性和效率。评价记录了成功、挑战和最佳做法，总结了经验教训，并提出建议，供管理层今后用于为政策和决策提供信息。评估报告于 2020 年 5 月提交²。

22. 缅甸国家规划评价报告于 2021 年 2 月定稿。国家规划评价的主要目的是确定重要成就、挑战和有待改进的领域，并记录世卫组织在特定国家工作的最佳做法和创新。从中期来看，这种评价预计将产生大量证据，阐明需要全组织关注的系统性问题。就国家规划评价而言，鉴于本组织在《2019-2023 年第十三个工作总规划》中明确承诺在国家一级产生影响，并利用证据帮助产生影响，全组织学习的必要性因而尤为突出。正是在这种背景下，2020-2021 年评价工作计划包括国家规划评价综合报告，以总结主要成就和反复出现问题的经验教训，供世卫组织管理层用于改进全组织流程和指导。该综合报告将于 2021 年第二季度发布。

23. 由于 COVID-19 疫情造成的旅行限制，本双年度迄今无法进一步开展国家规划评价。也不可能进行其他以国家访问为重要方法组成部分的评价，例如审查世卫组织在国家一级的规范性职能和评价特别服务协定的利用情况。

24. 正在对世卫组织转型进行独立评价，以评估世卫组织迄今的转型进展以及世卫组织转型计划和架构的实施状况。评价将：(a)记录迄今为止在实施世卫组织转型方面的主要成就、最佳做法、挑战、差距和有待改进的领域；(b)评估变革管理问题和实施障碍是否得到适当考虑和解决；以及(c)就如何推进世卫组织转型的全面和一致实施提出适当建议。评价报告将于 2021 年第二季度提交，评价办公室将提交一份评价执行摘要，作为本报告的增编。

¹ 神户集团由兵库县、神户市、神户工商会和神户钢铁有限公司组成。

² 评价世卫组织与合作中心的工作，第一卷：报告。日内瓦：世卫组织评价办公室；2020 年 (<https://www.who.int/publications/m/item/evaluation-of-who-s-work-with-collaborating-centres-volume-1-report>, 2021 年 3 月 16 日访问)。

25. 对将性别、公平和人权纳入本组织工作的评价¹也在进行，总体目标是评估性别、公平和人权考虑在多大程度上被有意义地纳入世卫组织各级工作，这种纳入在促进国家一级健康成果方面有多有效，以及本组织如何（在内部和与主要伙伴一起）以最佳方式实现在这一领域的目标。为此，评价将记录成功、挑战和最佳做法，并将总结经验教训和提出建议，供管理层今后用于为相关决策过程提供信息。不过，本组织实施《第十三个工作总规划》才进入第三个年头，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还有10年，评价将主要是形成性的：其最终目的是促进世卫组织的内部讨论和决策，推动以最有意义方式将这些关键领域纳入本组织今后工作。评价报告预计将于2021年第二季度提交。

分散评价

26. 评价办公室还为分散评价提供技术支持和质量保证，包括通过酌情参加评价管理小组。由于对世卫组织评价职能的连续独立审查已确定分散评价是一个需要加强的领域，评价办公室目前正在全组织范围内开展协商，以拟定一个分散评价框架。

27. 由于 COVID-19 疫情，非洲区域修订了评价时间表。对世卫组织非洲区域 2016-2020 年艾滋病毒/艾滋病行动框架的评价预计将于 2021 年第一季度完成。技术小组目前正在审查评价报告，以商定将用于落实建议的策略。鉴于对全球疫苗免疫联盟资助南苏丹项目的评价已延期至 2021 年 12 月，目前正在修订相关中期评价报告。将在 2021 年第二季度与捐助方共同决定新的评价时间表。

28. 2020 年，根据泛美卫生组织对加强问责制和透明度的持续承诺，美洲区域对评价职能进行了修订，以加强全组织学习。泛美卫生组织评价处负责建立框架，为泛美卫生组织评价职能提供指导、质量保证、技术援助和专家支持。由于 COVID-19 疫情，计划于 2020 年在美洲区域进行的大多数评价都被推迟。2020 年泛美卫生组织的具体评价包括已经完成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综合卫生系统项目评价和正在进行/延续到 2021 年的评价，包括对泛美卫生组织研究职能的评价、对卫生人力资源的评价以及对联合国粮农组织/泛美卫生组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危地马拉伊西尔和库里科农村综合发展联合规划的最终评价。

¹ 在批准 2020-2021 年全组织范围评价工作计划时，执行委员会第 146 届会议请评价办公室也对将性别、公平和人权纳入本组织工作的情况进行评价（参见文件 EB146/3 和文件 EB146/2020/REC/2，第三次会议摘要记录，第 3 节）。

29. 东地中海区域办事处委托对世卫组织整个叙利亚应对措施进行独立评价，以便全面、独立和有力地评估世卫组织在叙利亚的应急措施。评价报告预计将于 2021 年第二季度提交。此外，区域主任成立了一个专家组，对该区域《2023 年愿景》进行中期推进审查。审查预计将于 2021 年 6 月完成，审查结果将于 2021 年 10 月提交东地中海区域委员会。

30. 东南亚区域继续侧重于实施其 2018-2019 年区域评价工作计划¹，因为一些评价延续到了 2020-2021 年。对世卫组织东南亚区域国家免疫技术咨询小组的评价和对 2014-2018 年区域旗舰领域实施情况的评价曾因 COVID-19 疫情推迟，最终于 2020 年完成。对该区域调整和采用世卫组织生殖、孕产妇和新生儿健康指南的评价也已完成²。此外，东南亚区域正在根据该区域的经验教训修订其加强学习和发展评价的区域框架，以便为加强区域和国家一级评价提供强有力的指导。

31. 西太平洋区域正在审查实施区域愿景《面向未来：建设最健康、最安全的区域》的进展情况。2019 年 10 月，西太平洋区域委员会将《面向未来》确定为世卫组织与该区域会员国和伙伴合作的愿景，这是该区域实施世卫组织《2019-2023 年第十三个工作总体规划》的计划。

及早开展评价，促进快速学习和调整方向

《人人享有健康生活和福祉全球行动计划》联合可评价性评估

32. 2019 年，卫生、发展和人道主义应对领域致力于推进卫生相关可持续发展目标的 12 个全球组织商定《人人享有健康生活和福祉全球行动计划》³。该伙伴关系旨在更有效地利用 12 个机构各自的任务授权、比较优势和能力，在国家一级加强集体成果。

33. 2020 年初启动联合可评价性评估，以促进各签署机构尽早了解可持续发展目标 3 全球行动计划伙伴关系在多大程度上具备各种要素，可以实现并展示它们希望共同实现的结果，从而帮助它们为此改善协调、合作和整体管理。这样，评估的最终目的是帮助

¹ 文件 SEA/RC70/6-INF.DOC.2，随后文件内容有更新，增加了家庭健康、性别和生命历程项下的三项评价工作。

² 请在如下链接参阅所有区域评价报告：<https://www.who.int/southeastasia/se-evaluation-reports>（2021 年 3 月 16 日访问）。

³ 2021 年 2 月，国际劳工组织加入，伙伴关系扩大为 13 个成员。其它伙伴是：全球疫苗免疫联盟、全球融资便利机制、抗击艾滋病、结核病和疟疾全球基金、联合国妇女署、联合国艾滋病规划署、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国际药品采购机制、世界粮食计划署、世卫组织和世界银行。

签署机构最大限度地提高伙伴关系成功支持各国实现卫生相关可持续发展目标（特别是宏伟的目标 3）的可能性。

34. 这项工作由一个指导小组监督，该小组由所有 12 个签署机构的评价负责人（或其指定代表）组成，世卫组织担任牵头机构。2020 年 7 月发布的可评价性评估报告¹提出几项重要建议，以帮助指导伙伴关系朝着更加注重成果的方向发展。合作伙伴的回应迅速、果断而积极：2020 年 9 月，12 个签署机构发布了得到各自机构负责人认可的管理层联合答复，接受了报告中所有建议，并制定了实施行动计划。对于一个没有共同治理机制的大型、多样化、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而言，这是一项史无前例的举措。

35. 之后几个月，合作伙伴在实施建议方面取得重大进展。他们共同审查和重新审视了伙伴关系的核心宗旨和共同目标，并最终形成：一份定位文件，更清晰地阐明了合作伙伴共同努力要实现的目标；一份详细的变革理论，它强化这些共同目标，并作为管理伙伴关系实现共同目标的工具；以及一个监测框架，是评估合作伙伴进展的路标。在加强伙伴关系内部问责制和加强各专题工作组之间的相互联系方面也取得了进展。最后，关于伙伴关系资源的讨论始于 2021 年初，目前仍在进行中。

36. 联合可评价性评估提供范例，表明世卫组织牵头的评价能够为本组织及其伙伴的工作带来价值。它还强调评价视角在全组织举措最早期阶段（远早于通常进行标准评价的时候）所能提供的价值：它能够在关键问题变得更加根深蒂固、难以解决之前提出需要解决的问题。这项工作的另一个积极副产品是由此产生的评价伙伴关系。由于《2030 年议程》强调需要在这十年加强评价伙伴关系，该评估为今后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及其后目标的评价工作开创了先例。其他机构正在调整采用其经验。计划在 2023 年对可持续发展目标 3 全球行动计划进行联合评价。

从评价到政策和决策

37. 根据联合国评价小组的规范，在委托和进行评价时，应明确利用由此产生的分析、结论或建议为决策和行动提供信息的意图。评价的效用体现在对全组织学习作出重要、及时的贡献²。为满足会员国随时了解评价进展情况的兴趣，评价办公室编写提供该信息的年度报告（《全组织评价和分散评价报告：调查结果、建议、行动和学习》）³。本节

¹ 请参阅可评价性评估报告：https://www.who.int/docs/default-source/documents/evaluation/sdg-gap-jea---final-report-23-july-2020.pdf?sfvrsn=158d226b_0（2021 年 3 月 16 日访问）。

² 请参阅联合国评价小组规范和评价标准，2016 年：p. 10
（<http://www.unevaluation.org/document/download/2787>，2021 年 3 月 16 日访问）。

³ 《全组织评价和分散评价报告：调查结果、建议、行动和学习》，2021 年 5 月。可在世卫组织评价办公室网页上获取，仅英文。

列举一些具体事例，说明从全组织评价中吸取的经验教训如何为本组织政策和决策提供信息。

38. 《2019-2023 年第十三个工作总规划》是评价效用的一个显著例子，因为在制定时考虑到了 2017 年完成的全组织评价提出的相关经验教训，特别是对世卫组织改革第三阶段的评价（2017 年）、对秘书处对卫生相关千年发展目标的贡献的评价（2017 年）以及对世卫组织规范性职能的评价（2017 年）。

评价总干事的选举程序（2018 年）

39. 对总干事选举程序的评价是在 2018 年 1 月执行委员会第 142 届会议期间举行的公开会议上进行的。执行委员会审议的主要结论涉及行为守则、网络论坛、候选人论坛、甄选/投票程序、执行委员会提名候选人程序、卫生大会投票程序、秘书处的作用和整体选举程序¹。经过评价，要求秘书处就调整总干事选举程序和对行为守则进行任何必要修订提出建议²。根据评价的建议并经过成员国之间的协商³，对行为守则、候选人论坛、执行委员会提名候选人程序、选举过程的时间长度、提名和任命总干事职位候选人的投票制度以及选举过程的组织等方面做出调整和澄清⁴。调整和澄清包括：

(a) 行为守则：

(i) 会员国和候选人需要及时披露竞选活动及其经费数额和来源，提名总干事职位人选的会员国需要及时披露竞选期间和之前两年向其他会员国提供的赠款或援助资金；

(ii) 增加以下规定：虽然候选人不应将其公务差旅与竞选活动结合起来，但出差的总干事职位候选人可以参加网络论坛、候选人论坛和区域委员会会议间隙的竞选活动；以及

(iii) 秘书处在执行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第 62 条第 2 款规定的最后期限内在世卫组织网站上公布所有候选人信息；

¹ 请参阅文件 EB142/26。

² EB142(8)号决定（2018 年）。

³ 请参阅文件 EB146/39。

⁴ EB146(22)号决定（2020 年）、EB147(12)号决定（2020 年）、WHA73(16)号决定（2020 年）和 WHA73(27)号决定（2020 年）以及 WHA73.6 号决议（2020 年）。

- (b) 候选人论坛：今后将召开两次候选人论坛，一次在提名总干事职位候选人的理事会届会之前，一次在做出任命的卫生大会届会之前。第一次候选人论坛将包括对候选人的面试，第二次将包括候选人与参加论坛的会员国和准会员国之间进行更具互动性的小组讨论。两次论坛都将公开播出。如果只有一人被提名为总干事，则不举行候选人论坛；
- (c) 执行委员会提名候选人的程序：对进入总干事职位候选人短名单者的面试应限于 60 分钟内，包括不超过 20 分钟的口头介绍和不超过 40 分钟的问答环节；执行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7 条的文本已经修订，以便在执委会公开会议上面试并广播；
- (d) 选举过程的时间长度：今后，候选人姓名的宣布（以及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内收到的所有提案、简历和证明资料的发送）将推迟到将进行提名的理事会届会之前的最后一次区域委员会届会结束后，且不得晚于该届会议开幕前 10 周。此外，总干事合同的开始日期将定在任命年份的 8 月中旬，现任总干事的合同也作了相应修改；
- (e) 投票制度：决定继续按照执行委员会和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采用纸质选票以不记名方式投票提名和任命总干事；
- (f) 具有业务独立性的单位：请总干事采取适当措施，在秘书处内设立一个具有业务独立性的单位，以便确保选举组织工作与任何内部候选人保持一定距离。

对世卫组织被忽视的热带病规划的评价（2019 年）¹

40. 世卫组织被忽视热带病规划评价的主要建议包括：(i) 需要更新被忽视的热带病路线图；(ii) 考虑进一步整合规划内各种被忽视热带病的防治工作；以及(iii) 需要更加有力的全面综合规划管理职能。

41. 该部门参考从评价中吸取的经验教训调整了组织架构，更加注重职能和平台，以促进各种被忽视热带病防治工作的整合。这些经验教训也为 2021 年 1 月启动的 2021-2030 年被忽视的热带病新路线图提供了信息。作为不断努力加强被忽视热带病防治领域跨部门合作的一个例子，2020 年与世卫组织精神卫生和药物滥用司联合发布关于“被忽视

¹ 对世卫组织被忽视的热带病规划的评价，第一卷：报告。日内瓦：世卫组织评价办公室；2019 年（https://www.who.int/docs/default-source/documents/evaluation/evaluation-ntd-report.pdf?sfvrsn=351a363f_2 以及管理层的回应：https://www.who.int/docs/default-source/documents/evaluation/management-response-ntd-evaluation-25april2020.pdf?sfvrsn=1b01bd59_2, 2021 年 3 月 16 日访问）。

热带病患者的精神健康——走向以人为本的方法”的简报，目前正在更新 2015 年用水、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与被忽视热带病全球战略，目的是将其用作被忽视热带病新路线图及配套文件。新路线图的其他配套文件包括一个监测与评价框架和一个可持续性框架、一份投资论证、一份被忽视热带病研究蓝图和关于“卫生一体化”的简报。最后，正在征聘一名规划主管，以便在总部一级加强被忽视热带病规划的整体综合管理职能。

对《与非国家行为者交往的框架》（2019 年）的初步评价¹

42. 通过对《与非国家行为者交往的框架》的初步评价，在以下领域提出六项建议：沟通宣传、能力建设、提案审查机制、监测机制、知识交流和伙伴关系。在 2020 年 1 月举行的第三十一次会议上，执行委员会规划、预算和行政委员会建议秘书处立即着手落实评价建议，其中特别注意落实关于加强沟通宣传和监测机制以及制定交往策略的建议²。

43. 正如 2021 年 1 月向会员国报告的那样³，为迅速着手落实评价建议，秘书处以世卫组织项目管理卓越中心为基础制定了一项计划，其中概述了落实六项建议的活动。还拟定了管理层答复，并公布在评价办公室网页上⁴。在沟通宣传和能力建设领域，实施工作取得显著进展，开发了量身定制的工具，并在全组织范围内开展了培训。此外，还建立了监测和评价制度，进行定期评估和监测，以确保更好地执行该框架。此外，重新设立了《与非国家行为者交往的框架》提案审查委员会，重申其作为仲裁机构的作用，表明高级领导层能够应会员国要求提供强有力指导。《与非国家行为者交往的框架》归口单位之间的内部网络已经重新启动，以确保以整体和简化方式实施该框架。最后，本组织在其三个层面上正在制定与非国家行为者交往的策略及其实施计划。

跨领域问题

44. 如之前的报告所述⁵，2018 年启动将全组织学习纳入世卫组织工作的进程。在该进程中，问责职能部门负责人要在各种来源的调查结果和建议中找出反复发生的系统性跨

¹ 对《与非国家行为者交往框架》的初步评价，报告和附件。日内瓦：世卫组织评价办公室；2019 年（https://www.who.int/docs/default-source/documents/about-us/evaluation/fensa-report-final.pdf?sfvrsn=c62a32c5_8，2021 年 3 月 16 日访问）。

² 文件 EB146/3，第 57 段。

³ 文件 EB148/39。

⁴ 请参阅管理层的答复：<https://www.who.int/docs/default-source/documents/about-us/evaluation/management-response-fensa-evaluation-december2020.pdf>（2021 年 3 月 16 日访问）。

⁵ 文件 EB147/5，第 5 段。

领域问题，明确其潜在的根本原因，并形成问题清单。这些问题应纳入与主要业务负责人正在进行的工作流程，包括将其纳入正在进行的转型工作。已经确定了五个需要采取后续行动的重点问题，下文着重介绍为推进该进程而采取的一些行动：

- (a) 直接财务合作：由于本组织三个层级之间的大力合作，在减少逾期直接财务合作报告数量方面已取得显著进展（2020年9月为0.6%，而2015年是10%），并修订了与直接执行和赠款协议书有关的政策；
- (b) 加强国家业务、能力和影响：2018-2019年，在世卫组织四个区域80多个国家开展了由区域办事处牵头的国家审查，世卫组织非洲区域办事处开展了领导和管理能力建设和团队绩效审查。此外，世卫组织学院于2020年启动；
- (c) 规划、预算和筹资的一致性：秘书处继续加强实施成果管理制（包括试行和使用新的产出记分卡）及会员国商定的资金效益战略；
- (d) 资源调动/融资/奖励管理：对端到端资源调动流程进行了大幅度重新设计，进而制定了《2019-2023年资源调动战略框架》，并设计了新的捐助者参与管理系统；
- (e) 供应链/采购：供应链管理和采购流程的改进使世卫组织能够针对 COVID-19 疫情大规模扩大采购活动。

执行委员会的行动

45. 请执委会注意本报告。

附件

经批准的 2020-2021 年全组织范围评价工作计划中的评价状况，截至 2021 年 2 月

	起始日期 ^a	2020				2021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经批准的 2018-2019 年全组织范围评价工作计划中的全组织/集中评价									
过去 40 年国家层面实施初级卫生保健情况审查	2019 年 4 月	已完成							
《与非国家行为者交往的框架》初步评价	2019 年 6 月	已完成							
评价一个 3 级突发事件——关于应对桑比克热带气旋伊代的机构间人道主义评价	2019 年 7 月	已完成							
国家规划评价	2019 年 7 月	吉尔吉斯斯坦		缅甸					
评价《2016-2020 年老龄化与健康问题全球战略和行动计划》	2019 年 9 月	已完成							
世卫组织《2013-2020 年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全球行动计划》中期评价	2019 年 10 月	已完成							
评价世卫组织在国家一级的规范职能	2019 年 10 月 开始阶段								
世卫组织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全球协调机制最终评价			已完成						
评价世卫组织转型			正在进行中						
综合国家规划评价			正在进行中						
评价将性别、公平和人权纳入本组织供资的情况 ^b						正在进行中			
评价本组织对顾问和《履行工作协定》的使用情况 ^b									
全面审查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全球行动计划的实施									
对《促进预防流行病行动研发蓝图》及其行动计划的形成性评价									
对脊灰过渡战略计划实施情况的中期评价									
对东地中海区域办事处两个部门（非传染性疾病和精神卫生、科学和信息）工作的评价									
世卫组织成果管理制框架全组织评价									
评价特殊服务协议的使用情况									
评价一个 3 级突发事件 ^c		正在进行中							

	起始日期 ^a	2020				2021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其它的全组织评价									
评价世卫组织与合作中心的工作	2019年9月	已完成							
审查世卫组织卫生发展中心的工作与世卫组织转型目标的一致性	2019年10月	已完成							
世卫组织 - 泰国 2017-2021 年国家合作战略中期评价	2019年11月	已完成							
《人人享有健康生活和福祉全球行动计划》联合可评价性评估		已完成							

经批准的 2020-2021 年全组织范围评价工作计划中的分散评价

已完成

评价世卫组织东南亚区域 2014-2018 年区域旗舰规划的实施情况

评价世卫组织生殖、孕产妇、新生儿、儿童和青少年健康指南在东南亚区域的调整和使用情况。

正在进行中

评价 2016-2020 年世卫组织非洲区域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行动框架

尚未开始

评价全球卫生部门（将于 2021 年开展）

评价《国际卫生条例（2005）》突发事件委员会和审查委员会

评价卫生和安全交界面

Q: 季度。

^a 延续自 2018-2019 年工作计划，因此是在上一个双年度期间开始的评价有起始日期。2020-2021 年开始的评价没有起始日期。显示的评价顺序是开始进行评价的顺序。

^b 2020 年 1 月执行委员会要求的其它评价。

^c 评价办公室定期为正在开展的机构间人道主义评价指导小组的评价工作做出贡献。